证券代码: 002565 证券简称: 顺灏股份 公告编号: 2020-020

上海顺灏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全资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 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上海顺灏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0年4月27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全资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提供担保的议案》,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具体内容如下:

一、本次担保基本情况

根据公司的经营发展需要:经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海绿新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绿新新材料")申请,公司拟为绿新新材料向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宝山支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提供保证担保,担保金额(敞口金额)人民币500万元及相应利息、费用,担保有效期1年,主要用于流动资金贷款、银行承兑汇票等;经全资子公司上海顺灏国际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顺灏国际")提出申请,公司拟为顺灏国际向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宝山支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提供保证担保,担保金额为人民币4,000万元及相应利息、费用,担保期限1年,主要用于流动资金贷款、银行承兑汇票、开立国际信用证等。具体以签订的《保证担保合同》为准。

绿新新材料和顺灏国际均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本次担保行为不构成关联交易。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 (一) 上海绿新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 1、被担保人名称:上海绿新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 2、成立日期: 2005年6月
- 3、注册地址:上海市青浦区赵巷镇崧华路 666 号



- 4、法定代表人:郭翥
- 5、注册资本: 600 万美元
- 6、主营业务:新材料科技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技术转让;环保包装材料(含真空镀铝纸、镀铝转移膜)的开发、生产、加工,销售公司自产产品,并提供产品的技术服务和销售服务。
- 7、股权关系:绿新新材料为公司全资孙公司,由子公司绿新包装资源控股有限公司 100%持股。
 - 8、财务情况:

单位: 人民币万元

科目	2019 年度(经审计)	2020 年一季度(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12, 341. 14	16, 786. 73
负债总额	5, 650. 49	10, 311. 33
净资产	6, 690. 65	6, 475. 39
营业收入	25, 310. 19	3, 124. 47
利润总额	-346.67	-215. 26
净利润	-404.48	-215. 26

- (二) 上海顺灏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 1、被担保人名称:上海顺灏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 2、成立日期: 2011年11月
- 3、注册地址: 上海市普陀区祁连山南路 2891 弄 105 号 4028 室
- 4、法定代表人: 倪立
- 5、注册资本: 10,000 万元人民币
- 6、主营业务:从事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商务信息咨询(除经纪),包装材料、纸制品、文具用品、家具、机械设备、体育用品、工艺品(除专项)、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除计算机信息系统安全专用产品)、电子产品、通信设备(除卫星电视广播地面接收设施)、日用品、家用电器、建筑材料、玩具、服装鞋帽、针纺织品的批发。
 - 7、股权关系:顺灏国际为公司全资子公司。
 - 8、财务情况:



科目	2019 年度(经审计)	2020 年一季度(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29693. 38	29828. 15
负债总额	11357.34	11208. 35
净资产	18336. 04	18619. 8
营业收入	44604. 28	5451.94
利润总额	2300.49	378. 34
净利润	1703.87	283. 76

三、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在本次担保前,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 17,000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8.75%。其中,公司对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总额 17,000 万元,实际担保额 17,000 万元,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不存在对其他企业提供担保的情形。上述担保金额实施本次担保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 15,500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 7.98%,另外有 6000 万元的担保总额将于本次担保实施后结束。公司不存在逾期担保金额、涉及诉讼的担保金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的损失金额。

四、公司董事会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经过对绿新新材料和顺灏国际的综合评估后认为,被担保公司均为公司全资子公司,生产经营正常,信用状况良好,没有发生过逾期担保事项,财务风险可控,不会对公司正常经营造成不良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本次担保主要用于满足全资子公司日常生产经营中的流动资金需求,提高资金使用效率,有利于开展经营活动,提升运营及盈利能力。本次担保内容及决策程序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规的规定,同意本次担保事项。

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董事会认为,本次担保符合公司全资子公司绿新新材料和顺灏国际的日常生产经营需求,其决策、管理和财务收支等人员均由公司委派,风险可控,故同意公司为绿新新材料和顺灏国际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提供担保。

特此公告。

上海顺灏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4月28日

